

新認識叢書

1948

第一輯 第一種

胡適與張君勱

著

新華書店印行

論胡適

一 前言

我以下列兩點理由着手寫這篇文章：——

一、胡適博士（這是美國文獻裏習慣尊稱胡先生爲『Dr. Hu Shih』的中文翻譯，是爲了尊重胡先生盛名的來源而採用，別無他意。）和他所能支配，影響的中國一部份社會力量，對於中國的進步曾經有所供獻，其中至今也還包含有可尊敬的學術中人。但是胡博士本人却過於看重了自身——就是胡博士論「不朽」中的「小我」——的利害，以至於不惜蒙混是非，顛倒黑白，損傷了學人的尊嚴，妨礙到大家所託命的公同社會——就是論「不朽」中的「大我」——的進步與發展。這情形已經有不少年了；胡博士爲了這個也已經背負了不少年的責難與輕蔑。隨着災難中的中國生命的推演，到今天更際遇着胡博士的這個不良慣性可以發揮更妨害「大我」生活的影響，所以值得論列。

二、這第二點也可以說是第一點理由的引伸或註解。

胡博士雖然不治自然科學，但他很尊重自然科學的。首先，他的「哲學」（假如算他有哲學的話）據他說是最得力於赫胥黎和杜威（「胡適論學近著」頁六三一，商務版），而赫胥黎是生物學家，至於杜威呢，「杜威受了近世生物進化論的影響最大，所以他的哲學完全帶着生物進化學說的意義。」（「胡適文存」第一集頁四四七，亞東版）可見得這「哲學」和自然科學的關係。又於胡博士主持教育行政的作風中，他可以對於新聘的同等資歷同等造詣的教授作分別等級的待遇，理學院的每每高於文學院的一級或兩級，更見出他推重自然科學的苦心，雖然不免有點委屈了他自己的本行。再如他對於世界自然科學家曾經特別推重過微生物學家巴斯德，爲此作過幾次演講。

所以，他一生諄諄教誨後生要「科學態度」，尤其立論要有「科學根據」，這就引入了我的第二點理由的正題。就在巴斯德創立的微生物學領域內，近年來發現了新的事實，叫作「細菌移殖的漸進的毒性」。若干細菌學家實驗的結果，發現細菌的毒性可以變異，本來對於某種實驗動物無毒的細菌，經過輾轉移殖以後，可以變爲有毒，而且愈經移殖毒性愈增強。例如，最普通的鏈球菌（*Streptococcus hypervirulentus*）對於一隻兔子的毒性並不太強，需要注射一立方厘米分量的菌苗，才能生效。可是經過次第移殖的手續，毒性可以增進

到只須一百萬分之一立方厘米的菌液注射就能殺死一隻約三公斤重的健康的兔子，（這是Marmorek教授的研究報告）

假使我們都和胡博士一樣地尊重科學，那麼，照我在第一點理由裏所說，胡博士之於中國，從前不只無害而且也作過點有益的事情，正如本來無毒的細菌一樣。（請讀者不要覺得這比擬刺眼，而要打起精神來看，這是爲了「科學的尊嚴」！）可是隨着中國現代歷史的推動，也就彷彿細菌的移殖一樣，胡博士可就逐漸變得對於中國有害，而且愈變其有害性愈強。例如，曾激起全國憤怒的美國兵對北大一女學生橫施強暴的事件，胡博士就可以輕描淡寫地說「這只是單純的法律問題」，而且隱瞞着自己的政治偏向，希望學生不作政治聯想。甚至對於法律問題，他又不說明究竟應當算是中國的法律問題，抑或應當算是美國的法律問題？難道中國法律上竟載着有關於美國駐軍強姦中國女子的條文麼？還是美國法律上載着有關於美國征服「友邦」的遠征軍人強姦那「友邦」的女子的條文呢？這種自患隱病，就至於含糊躲閃，曲祖外來強暴的說法，胡博士在從前是還決不肯出口的。豈只不肯出口，而且一定會和今天絕大多數的國人一樣，憤不可遏的。這證據就見於載在「胡適文存」第一集第四冊裏面的「李超傳」。李超是當年北京女子高師的學生，爲了逃避婚姻，經歷了一串困難，至於以病以死。這在今天該是好稀淡平常的事情，當年可引起胡博士的大篇文章。他說：「她本

來體質不强，又事事不能如她的心願，故容易致病……後來病更重，……遂死在法國醫院」（「文存」一集頁一〇七八）「李超傳」的煞尾還有這樣的話：「我替這一個素不相識的可憐女子作傳，竟做了六七千字，要算中國傳記裏一篇長傳。……可以用做無量數中國的女子

的寫照，……可以算作中國女權史上的一個重要犧牲者……。」（「文存」一集頁一〇九二）胡博士在當年「李超女士追悼會」裏的沉痛致辭，我現在耳畔都還能彷彿一二呢。

從當年的李超小姐到今天的沈崇小姐受到的胡博士的不同的看待上，不只可以看出兩個時代的青年對胡博士自然會有如何不同的反應，而且也是胡博士「移植的毒性」的最好的說明。昔日的胡博士勉勵青年奮發向上，今天他却只許青年萎頓畏葸。這不只是一般常情的年齡的影響，還與他本來的氣質有關，是屬於可能有毒的那一類，經了時代的移植，毒性就愈趨愈強了。

爲了這一點「科學」的理由，我按捺着感情竟浪費了這一大堆筆墨，抄錄些在今天了無意義的文字，原因就是彷彿胡博士的所謂「科學態度」，「拿證據來」，好讓今天還迷信胡博士的人們看看。實際上，人類社會現象比細菌社會現象自有更複雜的規律，照嚴正的科學態度說來，這種「人本主義」（Anthropocentrism註）式的附會科學，是並不足爲訓的。然而胡博士談思想就可以這麼囫圇其辭。例如他可以說：生物界的現象原來是複雜而且點滴

進化的，所以人類現象也是複雜而且點滴進化的。（「胡適論學近著」頁六一三的大意，下文再論。）

歸根結蒂來說，我的意思不過是像下面的要點：

自從中國舊社會漸趨解體，而一直還不曾建立起健康自主的新社會以來，知識份子中稍能以學術自見的，（除去篤於所學與所信謹慎自處的以外）大抵不僅擺脫不掉「學而優則仕」的老病根，而且還墮落到失去了舊時士大夫「以天下爲己任」的抱負，更沒有爭取現代民主政黨政治的勇氣，而不過只喜歡抱着學術的琵琶，笑媚權要，從而討點鄙俗的自滿。笑媚的搬弄可以多姿，權要的性質也可以不問，甚至於不問它是同族抑或異族！所以嚴幾道可以爲袁世凱「籌安」，周作人可以爲日本「總監」教育。胡博士今天正臨着這相同的險關，尤其是在這美國獨佔性資本家集團還不肯放棄以軍事經濟的雙重威力迫使中國甘作附庸的政策的時候。胡博士未必承認這是「險關」；然而對於不能接受這個政策的中國人却決不能忍受胡博士可能做出比嚴幾道，比周作人還更技巧，更積極的表演。

所以，我們今天值得清理清理胡適博士的脈絡。

【註】這Anthropocentrism是十八世紀和十九世紀初期歐洲生物學界易犯的一種不科學的傾向，動輒喜歡輕率地取生物界的現象強與人類現象類比，說明生物學研究初從經院派哲學裏蛻化的思想

痕跡；與後來哲學上的Humanism並非一事。至於有些哲學家如柏格森，如杜里舒等則竟從某些生物現象作整個哲學思想發揮的根據，那就純屬哲學範圍了。

二 論其人的特性和通性，並勾畫輪廓

清理胡博士的脈絡，在今天已經不是一件愉快的工作。第一，作為學術文化領域中一位學者來說，胡博士的著作等身，其中除去專門性質的中國哲學史以及古籍考證以外，大抵都流露着一種「孔雀開屏」體的風格，炫耀之氣撲鼻：不是一再申述「……覺得我總算不曾做過一篇潦草不用氣力的文章，總算不曾說過一句我自己不深信的話」（「文存」一集二集自序），就是「……還積下這五十萬字的散文，合計也有一百多萬字，總算還有點成績了。」（「文存」三集自序）甚至於就專門性質之作，論中國哲學史，他說是旁人休想跳出他的掌心，意思是要見其大；而一般古籍的研究却又以「一點一滴」為最高的真理，而且還是「這一種實驗主義的態度在各方面的應用」（「文存」二集，卷三，頁一〇〇），而且「考訂一個古字的真偽，其價值不在天文學家發現一顆天王星以下」（這是齊物論的翻版，却不是科學）。胡博士論梁漱溟氏的哲學時曾招來梁氏致書中有「尊文間或語近刻薄，頗失雅度」之譏。論張君勱氏的哲學則「我揪住了這翻過來的一截，仔細一看，原來他仍舊不會跳出賽先

生和邏輯先生的手心裏！」（均見「文存」二集卷二）至於他初期盛名之下，曾經請過梁任公批評他的中國哲學史，而會後在講堂裏竟能對學生說出這樣的話：「梁啓超的批評，混賬之至！有的同學說要打他——我看那倒也可以不必。」總之，作爲學者來說，胡博士的態度並不「科學」，意氣的排他性極強。這不只是他尊重的美國的杜威和中國的樸學家所不屑爲，寧近於中國文人相輕的舊習，而那露骨的自炫與排他，甚至於以用產多少字數作爲濟學的成績，倒使人嗅出工商業高度發達的國家裏面商標廣告的氣息。這就牽聯到——

第二點不愉快的事。像胡博士這樣氣質的學人，必不甘以學術自了；而作爲立言論政，立身行事，乃至「政治只是我的一種忍不住的新努力」（「文存」二集，卷三，頁一〇〇）這一方面來說，他却墮入了我本文第一節裏的兩點理由之內，爲了自己的利益，惡化社會的影響。一方面，他宣說：「如果把政治劃出文化之外，那就又成了躲懶的，出世的，非人生的文化了。」（「文存」二集，卷三，頁一〇〇），道出他是喜歡文化與政治雙管齊下地努力的。另一方面，儘管他口頭推崇易卜生主義的「世界上最強有力的人，就是那孤立的人！」實生活上却總在那裏標榜同氣，不問主張，但有權門可傍，只須「弟兄們」斟酌着如何求售，不計其他。這種文化中人不負政治責任而必須問政的「獨立精神」，多年來出現在中國的政治商場，充分反映出不幸的中國的不幸文化。這種解釋無需乎牽聯上胡博士口頭上

推崇的自然科學，倒是近代進步的社會科學很容易加以說明；從內外雙重壓迫中推動着的中國社會，上層知識份子大抵依附着少數階級的統治者奔走勞心；留學生們尤其便於自私，儘管多少還保有學術的興趣，總難有趨赴再造中國的勇氣。胡博士是更標準的代表，說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國度裏面現象之一例而已。他們最好標榜獨立與清高，這種「獨立」的表現，就不只單從正面擺出那豔麗的「孔雀開屏」，而自然也就有時陳設出「錦屏」後面那排糞的肛門來了。

清理出胡博士治學，立言，以及作人的特性與通性以後，我現在想先勾畫出他的脈絡的輪廓：——

胡博士的年齡沒有趕上滿族朝廷的科舉取士，十四歲從動盪不安的故鄉到了上海洋場來求「新學」。「從十四歲到十九歲的六年之中——一個人最重要最容易感化的時期——受了時報的許多好影響。」（「文存」二集，卷三，頁五）這時又承戊戌政變失敗之後，正梁啟超氏解放文體論政論新學的文字風靡若干年，像胡博士那樣改良主義氣質的知識青年，自就容易接受這些不肯根本反抗現狀而只點滴修正愈趨愈惡的思想。地下革命的孫中山，一直不會引起他們的注意，那是必然的事。不久，美國留華老傳教士 Smith 牧師向美國老羅斯福總統建議退還中國庚子賠款，「拯救中國靈魂」招收中國學生留美的計劃實現，這方興未艾

的新型資本主義國家的「攻心」政策自來就比甲午戰爭擊敗中國那種「以力服人」者高明。胡博士得到機會留學美國，這就培植了他一生業績的基礎。

留美求學生涯中所學幾經改換，由農業而經濟學，由經濟學而哲學。據胡博士未發表的一部份藏暉室劉記裏所載，這時期這位關心國事的青年留學生願望回國後能以梁啟超氏那樣的新聞記者自見（這是胡博士回國後不久在北平允許他姪兒，思永給我看的文字，當時是很興奮的讀物，我今天的印象只記得略存疑問，何以胡博士留學時期欣羨的人，回國後反而有點鄙夷他？）。由於中美兩國國情的懸殊，胡博士一方面對於美國社會的一切作無批評地接受，一方面又留有中國舊時典籍的根底，對於中國的文學與哲學更感興趣。所以他對美國人論「先秦名學史」而一回中國就講詹姆士杜威的實驗主義。這種兩邊不接頭，兩邊好賣弄的「文化」作風，幾乎是二三十年來許多留學生們登龍祕訣的第一信條。胡博士不過是其中一例而已。

他「學成」回國正當中國舊文化裏陶鑄出來的兩位卓越代表人蔡子民、陳仲甫兩先生輝煌事業發軔的時期，兩先生又都給胡博士以培養與揚掖，三四年期間胡博士頓成中國文化界的新寵。這時期又當歐戰及其後的疲敝，西方帝國主義者無暇高力箝制中國，中國開明的上層社會普遍有了突進的要求，胡博士在蔡陳兩先生旗幟之下以方興的銳氣着實盡了一番摧毀

封建舊文化的文字之勞。然而淺嘗即止的胡博士，氣量既不能如蔡先生的「兼容並包」，改革的要求又不像初期陳先生的熱忱勇毅，所以在蔡先生不容於北洋軍閥，陳先生倡導社會主義革命以後，胡博士就開始「維持既得的權益」，集會他自己同臭味的朋友（也就是大家盛說「我的朋友胡適之」的時代）推行他的一套作風。誠如胡博士所說：「社會往往太慷慨了，往往期許太高了」；從此胡博士傾向於惡勢力的保守，大家看見他混沌了新舊的陣容，連談「主義」都得受他惡毒的嘲笑了。胡博士的朋友圈子慢慢也就擴充到英美外交官和新聞記者羣了。「中國不亡，是無天理」的爛調慢慢也掛上了胡博士的嘴角了。並且遠在民國十一年十月，他就「老實說，現在中國已沒有很大的國際侵略的危險了」（「文存」二集，卷三，頁一二八，旁邊還加密圈）。王寵惠博士組織的就算「好人政府」，段琪瑞的善後會議，也可以算是政治發展的正途，應當參加了。

待到國民革命軍北伐的震動，胡博士更厭惡了談主義的人們，跑了一趟歐洲，曾經和他的朋友們計劃過阻撓。北伐「成功」，不料情形反而更好，所以他的「人權」之論，「任何政府却有權消滅要反抗它的人」了。

胡博士聲譽更隆，交結的英美朋友更多了，太平洋兩岸的大事胡博士都有權在太平洋學會發言了，教他從何感覺到世界上有什麼「帝國主義」？

抗戰這件更大的震動。胡博士的反應更容易想像，他在廬山茶會直到「八·一三」前夕的南京都是力言抗戰之不可的諍臣。接着先以文化專使，繼以駐美大使出使花旗國，胡博士第一次出山爲宦。其間曾以誣游擊隊爲「土匪」的談話驚駭一時。「勝利」後一年歸來，真除北大校長，

在這簡略的脈絡裏，我提出了他少年時對新聞記者職業的愛好（爲了這個理由，我不得不提出他並未發表的文件作證，這是理解胡博士的重要鑰匙之一。）因爲胡博士一生的抱負，始終還是最近於代表中國買辦階級的立言人。所以，還比不上梁啓超氏的偶爾也還流露點真性情，也所以他聲譽初立就看梁氏不上眼。機緣安置他高坐文化之宮，轉以文化「新道統」承繼了蔡子民先生的遺產，其爲必然污損了蔡先生的遺澤，與政治上的「新法統」之污損了中華民族解放的大業，情形正復相同。胡博士有幸得以不必由記者身份顛倒操勞，到今天我們只能認定他不過是文化宮廷內的一員政學系巨子而已。

三 「拿證據來！」

「誰不會從憂愁中喫過他的麵包，不會從眼淚中度過他的夜半以待到天明，誰就不懂得神明的力量！」——歌德語。

「不懂得叔本華的悲觀主義，就不能了解近代文明。」——高爾基語

胡博士和他同年代的一般中國知識份子一樣，出身於沒落了的仕宦書香之家。但他却辜負了養育了他的中國，而只完成一副畸形的發育：一場留學，成就了他的「中興」；以少年而享盛名，一生只肯從粉紅眼鏡裏看世界；天賦他以小聰明，一生也只肯在個人的粉紅事業上追逐；販得一套市儈文明，更揉成買辦體裁的惡態。悲慘際遇中，爭求解放的中國，何能以文化之任期望於他！胡博士的脈絡只能有上面那樣的輪廓。

現在我們再分作幾個階段簡略地溫習胡博士這垂老的一生：——

(一)「新青年」時代——一翻開「胡適文存」的第一篇，他以一個海外讀者給「新青年」編者陳仲甫氏的通信初見於中國論壇。他那時口氣還是非常謹慎謙虛的。經了熱情的陳仲甫氏一篇「文學革命論」的有力聲援，佐以錢玄同氏文字學家的充實，胡博士就一躍而成爲堅定自信的一員「新青年」驍將。甚至熱火內斂的大師如魯迅先生也禁不住爲此文化戰陣作幾聲「吶喊」。當時的燦爛，可謂極矣！無如一方面，舊有文化到此時已經腐朽不堪，缺乏有力的代言人；另一方面，更有舊文化中精英的耆宿如蔡子民先生又承受了歐洲大陸的文化，挺身作革新者的保姆，這纔教「新青年」代表的文化內容一時贏得了勝利。其實，到今天認真分析起來，極盛時代的「新青年」畢竟只完成了一場急就性的摧枯拉朽的戰功，而并

不曾向舊有文物作完整體系的批判。僅有李守常先生一人深湛純篤，留下了這個方向的初步研究。於是使得當時文化建設性的工程，教胡博士乘隙作了輕工賤料的填補，大家也竟一律聽其無批判的揄揚。如果我們從一種文化運動的產生，必然和當時民族生活的客觀條件相關聯的這個觀點來看，這情形是和那時代的中國國情有關係的。那時代正當歐戰期間及其結束後西方侵略者的疲敝之秋，只能允許幻覺的中國資本主義作這樣脆弱的表演。也所以極盛時期一過，「新青年」諸子不得不分道揚鑣，連保姆的蔡子民也終於被逼出走。可是機警而佻達的胡博士却就隨着國運的坎坷多故，就自以爲當居「新文化」的「正統」。謙冲之德早經離去了他的筆端，狂放的調頭充滿了他的文字。請讀讀下面這樣的說法，當時胡博士該是如何地妄人說夢：

自從中國與西洋文化接觸以來，沒有一個外國學者在中國思想界的影響有杜威先生這樣大的。……在最近將來幾十年中，也未必有別個西洋學者在中國的影響可以比杜威先生還大的。……

我敢預定：杜威先生雖去，他的影響仍舊永遠存在，將來還要開更燦爛的花，結更豐富的果。

杜威先生真愛中國，真愛中國人；他這兩年之中，對我們中國人，他是我們的良師

好友；對於國外，他還替我們做了兩年的譯人與辯護士。（「文存」二集，卷二，頁五三三——五三六）

不是麼，這些話假使不是從「胡適文存」裏面抄出來，而再將「杜威先生」換上一個其他的美國人名字。簡直就是一副基督教青年會的牧師的口吻？——真的，今天「愛中國」與「愛中國人」的美國人太多了！誰敢說胡博士的預言不靈驗？胡博士的恩師的威名早將胡博士扶上中國「正統」文化的寶座頂端了。只不知道今天的美國抹殺了中國人民併肩作戰的友情，反以附庸與殖民地看待中國，倒底還有多少學者肯替中國作「譯人與辯護人」？胡博士是清楚的，他們該有不同的「辯護」方法了罷？

現在我們再回頭看看我們說的「新青年」裏面胡博士輕工賤料的建設法的文字。（上面一段也正是標榜之一）

例如，他初期的文學論文中，他可以混合詩和短篇小說的分別，竟將「上山採蘼蕪」，「石壕吏」，「琵琶行」等詩當作短篇小說看。這簡直是整個對於詩的否定，胡博士的胆量實在驚人！在那結論裏又說「寫情小說」，「獨幕劇」，「短篇小說」三項代表世界文字最近的趨向，其理由真妙不可言：

「世界的生活競爭一天忙似一天，時間越寶貴了，文學也不能不講究『經濟』。」

這高見真赤裸地暴露出胡博士理解的美國人生活，大家都只爲了工廠老板們的恭喜發財「一天忙似一天」，不需要精深的文化享受。「也不能不講究經濟」，那何不索性「經濟」到連「寫情小詩」，「獨幕劇」，「短篇小說」，也一齊不讀它呢？「生活競爭」老是這麼忙法，其意義是不是就是爲了老板們稱霸世界，征服殖民地呢？假使這文明教會了旁的國家，生活競爭都像美國人那麼忙法，那結果只有忙出國際戰爭來的。那麼，世界文學的趨向，不就是指明無窮的殺戮麼？只可惜連胡博士所崇拜的美國也就還有違反這「世界文學的趨向」的許多作家，他們仍然以創製「長詩」，「多幕劇」，「長篇小說」爲嚴肅的工作，而並不顧到讀者與觀衆的寶貴時間。胡博士的這高論，多年來一直沒有見到修正，而仍然排置在重版的「文存」裏面，可見得他的「大胆的假設」是並不一定需要「小心的求證」的。

胡博士的「生活競爭」也是很忙的，所以他屢次聲說他「以哲學爲職業，以文學爲娛樂」，可見他是只能忙裏分閒，享受「娛樂的文學」的。但是，「國語的文學與文學的國語」，是不是應該替「忙人」打算，都以娛樂性爲依歸呢？

至於胡博士作爲「哲學家」看家本領的「實驗主義」，以及他畢生著作中時常強調的「實驗的方法」，據他說是脫胎於「科學」的，那值得專文討論。這裏姑擇要提出胡博士不厭

反復述說的精義三要點，加以檢閱。例如，他說：

（一）從具體的事實與境地下手；（二）一切學說學理，一切知識，都只是待證的假設，並非天經地義；（三）一切學說與理想都須用實行來試驗過；實驗是真理的試金石。……實驗主義只承認那一點一滴做到的進步，——步步有智慧的指導，步步有自動的實驗——才是真進化。（「文存」二集，卷二，頁五三五）。

這些話對於稍有科學素養的人看來，簡直是文字遊戲，而且重心顛倒。第一，「從具體的事實與境地下手」到底是怎樣的「事實與境地」？又如你「下手」法？這必得分門別類，視各不同的科學以及各科學發展的不同階段，而各有具體的內容。僅作字面的提要勾玄，必然流於無意義空洞思想而已。第二，一切學說學理，一切知識誠然「並非天經地義」；但是科學態度之處理它的問題，假使沒有事實的正確認識，沒有學理的精神準備，沒有從事實中透見某種關係或規律的假設，那就即使面對着豐富的事實材料也無從下手研究。其結果「天經地義」固然得不到，就連點滴的知識也無緣獲得。第三，實驗誠然是「真理的唯一試金石」但是這精義仍然與第二點有關，要緊的實驗「什麼東西」？如何實驗法？希望從實驗裏得到什麼結果？這決不是空喊「實驗神聖」的符咒就算盡了實驗的能事的。至於「只承認那一點一滴做到的進步，才是真進化」，更不知道出於什麼科學典籍？首先，什麼叫做「一點一滴」？這